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吳明儒

電話：04-37061306

電子信箱：e-326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1109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反毒知能課程效益評估初探研究簡報、附件2-115年高關懷兒少輔導人員培訓工作坊計畫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dis-attach.kl2ea.gov.tw>)以文號：1140110913及認證碼：6AF93D3725下載附件檔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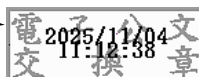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（下稱基金會）預計於明（115）年提供高關懷兒少輔導人員免費培訓工作坊資源，請貴局（府）協助轉知並鼓勵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基金會114年10月13日中信反毒字第11420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基金會於110年起發展降低觸毒的風險因子輔導媒材—「逆風同行-與高關懷青少年鬥陣作伙」反毒知能引導手冊，並延伸辦理多場營隊及工作坊，課程執行成效如附件1。
- 三、為拓展上述輔導媒材使用規模與成效，基金會115年度預計辦理3場工作坊，請協助推薦資源予貴局（府）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，課程內容規劃及辦理方式請參閱附件2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



學輔校安室 114/11/04 11:25



121140109961 無附件